**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单位**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_Toc19961)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及资格审查条件 5](#_Toc19488)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3](#_Toc1578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9](#_Toc31453)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32](#_Toc19672)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比选公告**

**1.比选条件**

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单位招标已经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决定，发包人为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代理人）、四川沿江攀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镇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共6家项目公司，比选人为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比选人负责本次招标项目比选申请文件编制和组织招标、评标活动，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且负责拟订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单位合同文件，由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代表与中标单位签订并履行合同。该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项目己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比选，请比选申请人按比选文件相关要求编制比选文件。

**2.项目名称、概况及主要工作内容**

2.1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为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

2.2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蜀道集团“智慧云仓”建设试点工作，提升高速公路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创新创造能力，根据蜀道高速集团《关于开展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的通知》（蜀高司人资便〔2025〕17号）文件要求，统筹推进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试点相关工作，确保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新型运营管理标准化指南编制。

2.3工作内容

（1）编制收费管理、机电运维、应急保畅、资产管理、监控稽查、工程养护、服务区管理等业务的标准化管理指南；围绕CBS模式推广，编制建设转运营协调机制。

（2）CBS模式成果提炼与论文发表、协助科研项目申报、协助报奖等。

2.4服务期限

2025年12月底前形成正式成果。

**3.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资格要求：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机构或依法设立的合伙制企业，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企业单位需具有较好的财务能力，提供2024年财务报表（无亏损）并加盖鲜章。

3.2业绩要求：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今）至少承担过类似项目的咨询服务或编辑过书籍著作，需提供与业主单位签订的合同影印件或复印件，或其他可以证明业务能力的材料。

3.3信誉要求：

①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②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

③比选申请人及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均无犯罪档案记录。

3.4 主要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1名：5年及以上管理咨询相关工作经验；担负过类似项目咨询服务或相关课题研究或书籍著作的实际指导者、组织者和撰写者。（需附：身份证复印件、相关类似项目负责人经验证明文件并加盖鲜章）。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

**5.**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否则，相关比选均无效。

**6.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7.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比选申请人，请于2025年6月12日开始在四川泸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网站地址http://www.xg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8.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8.1现场踏勘：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须踏勘现场的比选申请人可自行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

8.2比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报价截止时间，下同) 为2025年6月19日上午10：00， 比选申请人应于当日上午9：30至上午10：00将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至：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一楼小会议室（泸州市古蔺县古蔺西收费站）。

8.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xggs.com.cn/）上发布。

**10.纪律监督**

比选人将对下述内容作为公示资料进行公示：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前三名名单、报价、排名将公示在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xggs.com.cn/)。

监督部门为比选人指定相关部门。

**11.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泸州市古蔺县古蔺西收费站

联系人:林女士

电话：18782079362；

网 址：http://www.xggs.com.cn/

比选人：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11日

#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及资格审查条件

**一、比选申请人须知**

**1.释义**

1.1 本比选文件中下列词语的含义是：

1.1.1 比选：是指比选人事先公布条件和要求，从比选申请人中按比选办法规定的方式参加项目竞争，比选人通过比较，选择和确定中标人的行为。

1.1.2 比选人：是提出本比选项目，组织进行比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1.3 比选文件：由比选人按照有关规定，对比选申请人参加该项目报价提出的条件和要求。

1.1.4 比选申请人：通比选人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对比选申请人进行评审，以最终确定中选人的行为。

1.2 项目情况：见比选公告。

1.3 资金来源：见比选公告。

1.4 接受联合体和转包分包情况：见比选公告。

1.5 现场踏勘：见比选公告。

1.6 比选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见比选公告。

1.7 回避原则:见比选公告。

**2.比选文件**

2.1 比选文件是比选申请人准备比选和参加比选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比选文件应当根据比选项目的特点和比选人的实际需求制定，并经比选人书面同意。比选人应当以满足实际需求为原则，不得擅自提高经费预算和资产配置等比选标准。

2.2 比选申请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2.3 比选人对比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在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比选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2) 在比选期间，比选人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比选申请文件编制的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日前在指定网站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

**3.比选申请文件**

3.1.比选申请文件采用信封形式，包括下列内容：

（1）比选申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

（5）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情况表；

（6）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情况表；

（7）业绩证明材料；

（8）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9）咨询服务方案

（10）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果有）

（11）其他资料

比选申请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比选申请文件编制：

（1）比选申请文件应按比选文件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并须将企业证照、业绩证明材料等比选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附于比选申请文件中以方便评审委员会查验。

（2）比选申请文件除签字外，全部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证明文件除外），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应加盖法人单位章、逐页连续编码，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比选文件格式要求签署，不得用签名章代替。如有涂改，应由比选申请文件签字人在改动处小签或加盖单位章。

（3）比选申请文件应提交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在封面上应分别标明）。 比选申请文件副本应由其已编页码并签字的正本复制（复印）而成（包括证明文件；复制件可用黑白件），正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应编制目录且从目录开始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粘贴或装订方式分别装订成册（A4纸），并标明“正本”、“副本”，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否则，由于比选申请文件页码编制和装订造成的丢失、散落、缺页或其它后果概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比选文件要求比选申请文件中附原件的，应一律附于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内。

**4.投标**

4.1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比选申请文件必须用封套进行包装(内含正本及副本)，封套上不得有比选申请人任何标识标记，并加贴封条或盖密封章。未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将不予签收。

4.2比选申请文件封套

比选申请文件封套写明：

项目名称：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

在2025年6月19日10时 00分前不得开启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全称：

比选申请人地址：

4.3比选申请文件送交

比选申请人应该在“比选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按照比选文件规定格式和内容编写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人没有按时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的，将被认为放弃报价。

4.4费用承担

比选申请人在参与比选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4.5投标有效期：自比选申请人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60天内。

**5.项目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495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伍仟元整 ）；

公布的最高限价作为比选申请人总报价的控制上限。凡是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比选申请文件不通过评审。

**6.投标保证金：**无

**7.履约保证金：**无

**8.合同签订**

8.1中标通知

比选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2签订合同

比选人将合同授予通过评标委员会评审且总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最低价比选申请人。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本项目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

**9.重新比选**

如果中标人未能未在规定时间内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比选人可宣布其中标无效，在此情况下，按规定重新组织比选。

**10.监督机构**

比选工作接受比选人指定部门的监督；

监督地址：泸州市古蔺县古蔺西收费站；

电话：0830-7771259。

**二、资格审查条件**

附录 1 资质最低要求

|  |
| --- |
| 资质最低要求 |
| 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机构或依法设立的合伙制企业，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企业单位需具有较好的财务能力，提供2024年财务报表（无亏损）并加盖鲜章。 |

附录 2 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业绩要求 |
| 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今）至少承担过类似项目的咨询服务或编辑过书籍著作，需提供与业主单位签订的合同影印件或复印件，或其他可以证明业务能力的材料。 |

附录 3 信誉要求

|  |
| --- |
| 信誉要求 |
| ①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②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③比选申请人及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均无犯罪档案记录。 |

附录 4 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  |
| --- |
| 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
| 项目负责人1名：5年及以上管理咨询相关工作经验；担负过类似项目咨询服务或相关课题研究或书籍著作的实际指导者、组织者和撰写者。（需附：身份证复印件、相关类似项目负责人经验证明文件并加盖鲜章）。 |

**附件1**

**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单位**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申请人名称 | 密封情况 | 比选申请人代表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比选人代表： 开标人： 唱标人： 记录人： 监督人：

**附件2**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单位比选申请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元。

主要工作内容： 。

服务期限： 。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质量要求： 。

安全目标： 。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日内到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单位合同。在此之前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7.2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比选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 总则**

为规范评审工作，根据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经营类项目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比选文件，制订本评审办法。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评审工作应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标委员会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和比选申请人串通，不得泄露与评审工作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任何活动。评审期间比选申请人不得干扰评审工作，不得采用行贿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评审。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及职责**

**2.1 评标委员会组成**

比选人成立评标委员会，成员由公司招标领导小组成员组成，人数为5人，公司监督部门派员参与过程监督。

**2.2 评标委员会职责**

(1)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2)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3)确定评审需澄清、核实的内容；

(4)进行详细评审；

(5)推荐中标候选人；

(6)建议是否重新组织比选；

(7)完成书面评选报告提交比选人。

**3. 评审程序**

**3.1 评审准备**

评标委员会开始评审工作之前，必须首先认真研读比选文件、评审办法和评审所需的其他重要信息与数据，了解和熟悉比选项目基本情况。

**3.2 评审程序**

(1)初步评审；

(2)资格审查；

(3)详细评审；

(4)算术性修正；

(5)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

(6)推荐中选人。

**4.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主要条件：

4.1比选申请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印章清晰可辨。

4.2比选申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比选申请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4.3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如有)，须提交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书，并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4.4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比选申请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4.5同一比选申请人对同一标的未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比选申请文件。

4.6比选申请文件封套上标注的所投项目名称与内装比选申请文件所投项目标的名称一致。

4.7比选申请文件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4.8比选申请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比选文件第二章的规定。

4.9比选申请人未拒绝澄清、说明或补正。

比选申请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初步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报价。

**5.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比选文件资格审查要求，对比选申请人的资质、业绩、信誉、主要人员等进行评审，判定其是否满足资格审查要求。

比选申请文件任一项不满足比选文件资格审查要求的，或未按照比选文件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报价。

**6.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对资格条件、人员配置及业绩、单位业绩、信誉、综合实力、评标价分别评审打分，满分 100 分；其中：资格条件：10 分，人员配置及业绩：30 分，单位业绩：30 分，信誉：5 分，综合实力：5 分，评标价：20 分；

比选申请人通过详细评审的主要条件：报价不能高于公布的最高限价；

比选申请文件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属于重大偏差，详细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报价。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如下表：

|  |
| --- |
| **综合评分表**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1 | 资格条件 | 10分 | 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的得6分。1.比选申请人具有相关学术交流资格的加2分。2.具有项目技术与法律咨询资格的加2分。 |  |
| 2 | 人员配置及业绩 | 30分 | 满足本项目人员要求的得20分。1.项目负责人（本项满分6分）：具有高级职称得3分，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得3分。2.技术负责人（本项满分4分）：①具有高级职称得2分，②具有博士学位得2分。 |  |
| 3 | 单位业绩 | 30分 | 满足本项目业绩要求的得18分。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增加1个类似项目的咨询服务业绩或编辑书籍著作业绩加2分，最多加12分。 |  |
| 4 | 信誉 | 5分 | 满足本项目信誉要求的得3分。比选申请人的信用评级为AAA级或AA级的加2分，A级加1分，B级加0.5分。 |  |
| 5 | 服务方案 | 5分 | 1.服务方案全面科学合理得2.5分； 2.研究计划可行性强得2.5分。 |  |
| 6 | 评标价 | 20分 | 评标价＝通过初步评审、资格审查且不超过 最高限价的比选申请人报价函中的大写金额 评标价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1.计算评审基准价（保留2位小数） 所有评标价的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 2.计算偏差率（保留 2 位小数） 偏差率=100%×∣（评标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3.计算评标价得分 A.如果评标价﹥评审基准价: 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1.2 B.如果评标价≤评审基准价: 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1 得分计算至小数点后2位，四舍五入。评标价最低得分为0分。 |  |

各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等于资格条件、人员配置及业绩、单位业绩、信誉、综合实力、评标价评分之和。

**7.算术性修正**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细评审的报价按以下原则进行算术性修正：

7.1报价函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7.2报价金额与报价函大写金额不一致的，以报价函大写金额为准修正报价清单金额。

**8．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

8.1为了有助于比选申请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比选人可书面通知比选申请人澄清或说明其比选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或要求补充相应资料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对此比选申请人不得拒绝，否则，将否决其报价。

8.2有关澄清、说明和补正的要求和回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比选人和比选申请人均不得因此而提出改变比选文件或比选申请文件实质内容的要求。比选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属于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8.3比选人不接受比选申请人对比选申请文件的主动澄清、说明和补正。

**9.确定中选人**

9.1比选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选人。

9.2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所有比选申请人，先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综合得分最高的比选申请人为中选人，若多个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合相同时，则按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若多个比选申请人总报价金额也相同时，则按类似业绩数量从多到少进行排序。

**10.评选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比选人提交书面评选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登记编号：**

**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项目**

**咨询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委托方）：

乙方（服务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 （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共识，并签订本合同。

甲方为实施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工作，现委托乙方提供咨询服务，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权利义务、责任、利益、确保工作质量，双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一）本合同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选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如有）；

（二）中选通知书；

（三）合同条款；

（四）比选申请文件；

（五）在本合同条件中约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如有）。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二、服务内容**

乙方向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沿江攀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镇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等6家项目公司提供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工作内容包括（包含但不限于）：

**三、机构设置**

（一）乙方应按照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的人员配置清单开展咨询服务工作。

（二）乙方应保证项目组人员为乙方员工，与乙方具有正式的劳动合同关系，否则，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组成员，并处以违约金2000元/人次，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满足甲方要求的人员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三）若甲方发现乙方项目组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应人员。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人员的，处以违约金2000元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四）甲方应在项目启动前成立甲方项目组，负责对接项目工作和项目成果的内部实施推进工作。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1.本项工作为总价包干价计人民币 元（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 ： 元，税金： 元，税率 %，当国家法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更，双方约定以不含税的合同净价作为基准，调整增值税税额。

2.该费用包括了为完成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所需评审费用、交通费、住宿费、会务费、资料费、各种手续费、后续维护、培训费、税费等完成本咨询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本合同费用由四川泸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沿江攀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镇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6家项目公司平均承担，每家公司需承担咨询服务费用 元（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 元，税金： 元。

（二）支付方式

1.第一次付款：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需组建项目组进场开始提供咨询服务，并于7个工作日内向各项目公司分别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合规发票。由甲方统一办理预付款费用结算，然后分割给各项目公司，各项目公司收到乙方提供的合规增值税发票和甲方提供的费用分割表后，需向乙方预付所承担咨询服务费用的50%，为¥ 元（大写： ）。

2.第二次付款：完成服务内容中要求的所有工作，相关制度体系经甲方审批通过，乙方完成宣贯培训工作后，乙方需向各项目公司分别提供剩余金额的增值税合规发票，然后由甲方统一办理剩余咨询服务费用结算，并分割给各项目公司。各项目公司收到乙方提供的合规增值税发票和甲方提供的费用分割表后，需支付所承担咨询服务费用剩余的50%，计¥ 元（大写： 元整）。乙方应于委托人支付项目尾款前三个工作日内，将电子版项目文件打包提交甲方存档，否则甲方有权联系各项目公司不予付款。

上述费用支付前，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财务管理要求对接甲方财务部门自行完成咨询服务费用结算手续的办理，随后联系各项目公司付款。若乙方未能及时办理结算确认手续或未提供足额的增值税合规发票，甲方有权联系各项目公司拒绝支付，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合同期限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立即组建项目组开展咨询服务工作。

2.本项目合作期限：自双方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2025年12月底，乙方应提交经发包人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成果。

3.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无法按本协议约定时间完成，则项目时间顺延。

（四）其他

1.甲方为乙方提供完成委托事项所需的相关数据、资料和文件，并保证它们的及时性、真实性和完整性。甲方按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甲方负责提供乙方工作所必需的办公条件。甲方协同乙方咨询项目小组制定工作计划、组成对接项目小组，督促甲方有关人员全力配合项目工作的推进。若项目涉及培训，需要制作相应的书面培训资料供受训人员参考学习时，乙方提供电子版资料，甲方负责按需要制作并分发培训资料给受训人员。

2.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切实可行并经甲方认可的咨询服务成果。乙方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咨询服务成果及其他工作内容。乙方要与甲方保持及时沟通，对甲方提出的要求和意见予以及时响应。乙方记录项目运作过程中的所有活动，并在甲方需要的时候随时提供这些活动记录。乙方根据项目推进需求或甲方要求，提供方案设计相关培训和宣讲。乙方自行承担约定服务期内的交通往返费和食宿费以及承担乙方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的人身、财产安全风险。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整体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将本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整体或部分交予乙方按照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的人员配置清单组件的项目组成员以外的人员完成。

4.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乙方应当负责整改直至合格。

**五、项目负责人：**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甲方若考核认定乙方派出的专业技术人员不能胜任甲方安排的岗位工作，甲方有权要求咨询人更换人员。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完整的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成果。

5.若工作进度滞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具备一定专业能力的人员，其费用不增加。

（二）义务

1.甲方应负责与本人力资源咨询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2.确保乙方可以查询与工作有关的记录、文件和所需的其他信息，以满足咨询服务工作的要求。

3.协调本项目各部门提供相应基础资料。

4.甲方应当授权胜任本咨询业务的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

5.为乙方派出的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工作餐可由甲方提供。

6.按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所必需的有关资料。

2.乙方在咨询过程中，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解释、核对或查问。

3.乙方在咨询过程中，有到现场勘察的权利。

（二）义务

1.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向本项目派遣专业服务人员不少于5人的项目服务组，根据上级单位核定的组织机构、人员编制和工资总额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

2.乙方派出的工作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3.乙方负责提供人员配合甲方完成咨询服务工作，对人力资源服务过程中的专业技术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并出具相应资料。

4.按照评审单位的要求补充完善咨询服务成果等资料。

5.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6.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工作，工作的进度和时间按甲方的要求进行。

7.在服务范围内，甲方提出的意见和要求，乙方应及时拟定处理意见。

8.在合同服务期内，乙方自行负责办公设备、交通工具等，并对自身安全负责。

9.乙方为签订和履行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原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的文件资料仍归乙方所有（如岗位价值评估方案、薪酬管理体系、培训体系等），乙方同意甲方免费自行使用，但未经乙方许可不得随意转让、赠与或许可他人使用。乙方在为甲方提供管理咨询服务的过程中，所获知的甲方有关信息或资料（包括但不仅限于发包人的财务信息、技术秘密、商业模式、员工工资等）均应严格保密。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以上信息泄密并给甲方带来相应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专为提供给甲方的咨询服务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保证，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全部咨询服务成果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甲方因采用乙方提供的咨询服务成果而导致第三方向甲方提起有关侵权的诉讼或索赔的，乙方应自行承担费用负责解决该等侵权诉讼或索赔，并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乙方应自行承担费用积极采取补救措施，使提供的咨询服务成果不继续侵犯第三方权益并符合本合同。

10.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八、 保密义务**

（一）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给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或技术信息，以及一方在履约过程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缔约条件、谈判内容等，包括本合同的内容，除非提供方书面明确说明为公知信息的以外，均可能构成其“保密信息”。信息获取一方保证应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保护该等保密信息免受公开，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该等保密信息，并且除为履行本合同目的外非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使用任何保密信息。前述保密措施应合理并不得低于知悉一方对自己的保密信息所采取的保护效果。

（二）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对对方的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或以其他方式保存。并且在对方要求或在双方的业务关系终止时，应立即向对方归还所有保密信息及其副本，以及所有包含该保密信息或其部分的所有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

（三）任何一方对于保密信息的义务应延续至该等信息因合法的原因而成为公开信息。

（四）上述保密规定不应当适用于以下信息：收到信息的一方有书面记录可以证明其在披露方向其披露该等信息之前已经知晓该信息；收到信息的一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保密义务即从其他渠道获得的公开信息；或者收到信息的一方从对该等信息不负有保密义务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

**九、 违约责任**

（一）各项目公司若不能按计划支付所承担的咨询服务费用，需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项目延期责任。

（二）乙方若无正当理由拖延合同履约进度，各项目公司需向乙方下达课题限期整改通知，并有权暂停支付所承担的咨询服务费用。

对限期整改的课题，乙方应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向甲方报送整改情况报告。对整改后甲方审核符合要求的课题，将继续拨付课题经费；对仍不符合要求的课题，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30%的违约金，剩余服务费不再支付。

1. 因乙方原因未按时提交工作成果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达【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剩余服务费不再支付。

（四）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根据甲方要求履行宣讲、培训等其他义务的，经甲方催告后仍未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30%的违约金，剩余服务费不再支付。

**十、生效及其他事项**

（一）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本合同附件及今后双方经协商确定的有关事项或工作内容，亦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同具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三）因本合同产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公司（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公司（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廉洁合同**

为做好标准化管理体系搭建咨询服务中的党风廉洁建设，保证建设高效优质，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防止本项目业务活动中的不廉行为发生，双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本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五)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 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本项目合同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六）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勘察设计队伍。

**三、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五、**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部门负责监督执行。

**六、**本合同与本项目合同同时签署，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合同执行完毕止。

**七、**本合同作为本项目合同的附件，与本项目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八、**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担保（银行保函）**

致： (比选人全称)

鉴于（比选人名称）与（中标人名称）（以下称“承包单位”）拟签订（项目名称） 合同协议书，承包单位按照合同规定实施工作；又鉴于贵方在比选文件中提到，承包单位必须按规定金额提交一份经认可的银行保证函，作为履约担保；本银行（或金融机构）（名称） 已同意为承包单位出具保证函：

我们因此同意作为保证人，并代表承包单位支付中标价额的5％，向贵方担保总额为［大写人民币数额］的保证金。银行在收到比选人书面付款要求后，不挑剔、不争辩，即在上述担保的金额范围内，向贵方支付［数字表示的保证金数额］元。贵方无须出具证明或陈述提出要求的理由。

在你方向我方提出索款要求之前，我们并不坚持你方应先要求承包单位偿还上述债款。

我方还同意，任何比选人与承包单位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进行变动、补充，都丝毫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证函所应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在担保金额支付完毕，或承包单位合同已终止并得到贵方确认之日起失效。

担保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如采用银行电汇或现金转账，格式如下。

**履约担保（现金形式）**

致： (比选人全称)

鉴于 (承包单位全称，下称“承包单位”)与 (比选人全称，下称“比选人”)签订（项目名称） 合同协议书，并保证按合同规定承担工作，承包单位愿意出具按比选申请人须知第7.2款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银行汇票或支票为本项目的履约现金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履约现金担保的义务是：如承包单位在履约合同过程中未能履约或违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比选人可以根据合同相关条款，在上述担保金额的限额内扣除承包单位应支付的任何数额的款项，无须比选人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任何对合同条款所作的修改或补充都不能免除承包单位按本履约现金担保所应承担的义务。

本担保在担保金额支付完毕，或承包单位合同已终止并得到贵方确认之日起失效。

承包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高速公路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试点咨询服务**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目 录**

1. 比选申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六、拟投入人员情况汇总表……………………………………………

七、业绩证明材料………………………………………………………

八、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九、咨询服务方案………………………………………………………

十、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有）…………………………………………

十一、其他资料…………………………………………………………

**一、比选申请函**

致： （比选人全称）

1、经全面研究和完全理解 （项目名称） 比选文件及修改文件(如有)后，我方就 （项目名称） 进行比选申请。

2、我方愿以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其中净价 元，税金 元，税率 %。作为比选申请报价，完成本比选项目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3、如贵方接受我方报价,我方保证按照贵方认可的条件,遵照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与比选申请文件中的各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随时接受中选，如果我方中选，保证按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比选人签订合同，按期开展工作，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任务，质量优良，严格执行报价人所承诺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承诺在本比选有效期内，本比选申请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选。

5、我方理解,贵方有权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同时也理解,贵方不承担我方在此次比选及报价过程中产生的任何费用。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和比选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我方承诺将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提交的材料中所有陈述和声明均是真实和准确的。

8、其他承诺： （若有） 。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比选申请人地址：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比选申请文件，则无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的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比选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如果比选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1. **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比选申请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营业执照号 |  |
| 注册资金 |  |
| 开户银行 |  |
| 帐号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本表后必须附下述证明材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2.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3.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

4.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无亏损）。

**五、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情况表**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姓名 | 职务 |
|  |  |
| 经 历 |
| 时间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 | 合同总价（万元） |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项目拟任的项目负责人填报本表，并附下述证明材料（彩色或黑白的影印件）：①身份证；

②担任过企业人力资源咨询服务类项目负责人业绩的证明材料，如合同协议书或发包人证明材料等（合同协议书应双方签字及单位章齐全，发包人证明材料应有发包人单位章）。

2.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视为无效。

**六、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学历 | 专业 | 工作年限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  |  |  |  |
| 13 |  |  |  |  |  |
| 14 |  |  |  |  |  |
| 15 |  |  |  |  |  |
| 16 |  |  |  |  |  |
| … |  |  |  |  |  |

注：1．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填报本表，并附身份证彩色或黑白的影印件；

2.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视为无效。

1. **业绩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指 标 | 1 | 2 | …… |
| 项目名称 |  |  |  |
| 合同签订日期 |  |  |  |
| 合同金额（单位：万元）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发包人单位（全称及联系电话） |  |  |  |

注：1.比选申请人应在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或委托书）或业主提供的业绩证明的复印件（彩色或黑白）作为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时间以合同协议书（或委托书）或业主提供的业绩证明上的时间为准。

2.如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准文件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合法继承。

3.如未按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或所要求的信息描述不清晰的，视为无效业绩。

4.本表可续页。

**八、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附：**

1、“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比选申请人（单位）有无被列入失信名单或失信惩戒记录的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3、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函原件，格式如下：

**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函**

 公司：

我单位（比选申请人名称）（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委托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项目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在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选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犯贿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5%作为违约金。特此承诺。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九、咨询服务方案**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开展现场调研，了解高速公路新型运营管理标准化内容；

2. 编制收费管理、机电运维、应急保畅、资产管理、监控稽查、工程养护、服务区管理等业务的标准化管理指南；

3.围绕CBS模式推广，编制建设转运营协调机制。

4.CCS模式成果提炼与论文发表、协助科研项目申报、协助报奖等。

**十、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有）**

**十一、其他资料**